

证券代码：605090

证券简称：九丰能源

公告编号：2025-045

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4/18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5/5/9~2026/5/8
预计回购金额	20,000.00万元~30,000.00万元
回购用途	☒ 减少注册资本 ☐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15.57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02%
累计已回购金额	420.67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26.96元/股~27.05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综合考虑当前市场环境、公司经营状况及财务状况，基于对公司内在价值的认可与长期可持续发展的信心，并由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本次回购股份的背景和目的具体如下：

1、现阶段，公司“一主两翼”业务发展格局已初步形成并取得良好成效，清洁能源一体化“哑铃型”发展模式持续优化，能源服务增长动能不断释放，特种气体业务布局加快推进，公司整体价值加快提升。

2、公司于 2024 年 6 月制定《未来三年（2024-2026 年）现金分红规划》，提出当公司董事会认为二级市场股价与公司真实价值出现偏离时，将视情况在履行相关决策程

序后，择机启动回购股份计划以维护公司市值，且将回购的股份予以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公司董事会经过专项研究，综合考虑公司的经营与财务状况、公司真实价值与二级市场情况等，认为公司当前股价未能充分反映内在价值，制定公司自 2021 年上市后的第五次股份回购计划（即本计划）。

3、通过持续的股份回购计划，积极预防和应对系统性、突发性、极端性二级市场异常波动及流动性风险，维护全体股东利益，服务于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

相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等公告。

二、首次回购股份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的次一交易日披露进展情况。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2025 年 6 月 4 日，公司首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 155,700 股，占公司截至 2025 年 5 月 31 日总股本（651,580,787 股）的 0.02%，最高成交价为 27.05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26.96 元/股，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20.67 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5 日